

2015-16 財政預算

(1) 重點

— 今年財政預算的主題是發展經濟，我們會就四方面提出建議：

- (a) 推動產業多元發展；
- (b) 擴大支柱產業優勢；
- (c) 克服發展限制；及
- (d) 維持財政穩健

(2) 預算總覽

— 主要數字

	<u>2014-15</u> <u>修訂預算</u>	<u>2015-16</u> <u>預算</u>	<u>增加/</u> <u>減少</u>
	億元	億元	
經營開支	3,177	3,543	11.5%
- 其中經常開支	3,063	3,246	6%
非經營開支	795	865	8.9%
- 其中基本工程開支	675	700	3.7%
總開支	3,972	4,408	11%
總收入	4,707	4,776	1.5%
未計入政府債券及票據 償還款項的綜合盈餘	735	368	-50%
政府債券及票據的償還 款項	97	-	不適用
已計入政府債券及票據 償還款項的綜合盈餘	638	368	-42.4%

- 2015 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名義增長預計為 2.5% 至 4.5%。
- 2015-16 年度的政府總開支和名義本地生產總值相比於 1997-98 年度及 2010-11 年度如下：

	2015-16 相比	
	1997-98 %	2010-11 %
政府總開支		
- 累積增長	126.8%	46.3%
名義本地生產總值		
- 累積增長	69.3%	30.8%

- 估計 2015-16 年度預算案會對本地生產總值的提振作用為 1%。

(3) 經常開支

- 2015-16 年度的政府經常開支為 3,246 億元，比 2014-15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183 億元，即 6%；相比於 1997-98 年度及 2010-11 年度如下：

	2015-16 相比	
	1997-98 %	2010-11 %
政府經常開支		
- 累積增長	117.3%	45.4%

- 這些持續增加的經常開支反映政府在各政策範圍下提供服務的長遠承擔。

- 教育、社會福利及衛生佔政府經常開支接近六成。這三個政策組別的經常開支增長如下：

	2013-14 實際 億元	2014-15 修訂預算 億元	2015-16		
			預算 億元	相比 2014-15 %	相比 2010-11 %
教育	635	682	714	+4.7	+39.9
社會福利	516	545	597	+9.5	+59
衛生	499	541	545	+0.8	+48.2
總計	1,650	1,768	1,856	+5	+48

- 上述三個政策組別的經常及其他開支詳情請參閱附件 1 至 3。

(4) 基本工程開支

- 政府一向致力投資基建，為社會及經濟發展奠定基礎，提升香港長遠競爭力和改善市民生活質素。
- 預計到今年 3 月底，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承擔總額為 3,067 億元，其中有關基本工程項目的承擔總額為 2,961 億元。政府在推動基本工程計劃時，會不時檢視工程項目的緩急優次，並考慮對建築業界人手及工程造价的影響。
- 2014-15 年度基本工程的修訂預算開支為 675 億元，略低於 2015-16 年度 700 億元的預算開支。多項大型工程正處建築高峰期，預計未來幾年的基本工程開支會維持在每年 700 億元以上的水平。

- 自去年年初開始，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和工務小組委員會審議基本工程項目的進度緩慢。由於剛開始的工程項目初期的開支較低，故此近期的「拉布」對 2015-16 年度基本工程開支的影響並不明顯。但如情況持續，將會減低數年後的基本工程開支，繼而拖慢社會和經濟的長遠發展、影響民生。

- 十大基建項目中，其中七項正在施工，包括港珠澳大橋、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南港島線(東段)、啟德發展計劃、沙田至中環線、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及西九龍文化區。這七個項目的核准預算合共約 3,200 億。

- 十大基建項目外，我們亦計劃進行下列項目：
 - (a) 醫療方面，本年度計劃向財委會申請撥款的項目包括開展紅十字會輸血服務中心總部擴建計劃、翻修香港佛教醫院和擴建基督教聯合醫院部份工程，該些項目需動用約 32 億元。我們會落實在啟德發展區興建全科急症醫院第一期。重建廣華醫院、瑪麗醫院及葵涌醫院的前期工作正在進行中，連同基督教聯合醫院擴建計劃，四個大型醫院重建或擴建計劃的建造費用合共約 400 億元。

 - (b) 環境保護方面，我們剛取得財委會撥款，興建有機資源回收中心第一期、綜合廢物管理設施第一期，以及三個堆填區的擴建計劃(新界西堆填區的撥款只作前期工程)，這些項目需約 300 億元。我們亦將向財委會申請約 5 億元以發展廢電器電子產品處理及回收設施。

- (c) 體育及文娛方面，本年度計劃向財委會申請撥款的項目總造價約 60 億元，用以興建沙田體育館、屯門政府綜合大樓及東九龍文化中心。
- (d) 教育方面，本年度計劃向財委會申請撥款的項目包括 3 所小學、4 所特殊學校及為 1 所中學的興建新翼大樓，總造價約 23 億元。

(5) 2015-16 年度財政預算的主要開支及收入建議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I. 施政報告措施		
經常性措施		
*1. 由 2015/16 學年起至 2017/18 學年，逐步把公營小學的學位教師職位比例由 50% 提升至 65%	328	3 300 公營小學教師
^2. 延續「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兩年	220	30 000 健全綜援受助人
^3. 支援青年人到內地交流和實習	205	32 000 青年人
*4. 資助學生在中、小學階段最少各一次到內地交流	38	小學及中學生

* 全年經常性措施每年所涉及的金額。

^ 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所涉及的總金額。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5. 計劃在下一個大學撥款周期增加醫療專科學士學額	145	普羅大眾
*6. 增加資助幼兒中心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的延長時間服務名額	130	2015-16 年度提供 1 200 個名額，並逐步增加至 5 000
*7. 加強多項對殘疾人士和精神病康復者的支援服務，包括住宿照顧和社區支援服務	160	5 600 服務使用者
^8. 額外撥款支援區議會推廣地區藝術文化活動	104	十八區居民
*9. 考慮在 18 區全面推行先導計劃賦予地區管理委員會決策及統籌權力，處理部分涉及公共地方的管理和環境衛生等問題	63	十八區居民
*10. 建議由 2016 年 1 月新一屆區議會任期起，增加議員的酬金，並為每名區議員增設每屆任期 10,000 元的外訪開支撥款 ^{&}	23	2016-19 區議會任期的 458 位區議員

* 全年經常性措施每年所涉及的金額。

^ 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所涉及的總金額。

& 增設為區議員外訪的 500 萬元非經常開支已包括在非經常性措施的「其他」項下。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11. 其他	56	
	<hr/> 1,472 <hr/>	
非經常性措施		
12. 預留 500 億元改善有需要長者的 退休保障	50,000	有需要的長者
13. 向「創新及科技基金」注資 50 億元	5,000	創新及科技行 業
14. 設立「農業持續發展基金」	500	4 400 從事農業 的農夫及工人
15. 成立獨立保險業監管局	500	普羅大眾
16. 成立 3 億元的「青年發展基金」	300	青年人
17. 向「電影發展基金」額外注資 2 億元	200	電影業
18. 推行試辦計劃，資助及支援香港 中小學與內地姊妹學校作專業 交流	200	600 所公營及直 接資助學校的 學校管理人員、 教師和學生
19. 增加 2 億元，繼續推行短期食物 援助服務	200	低收入人士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20. 延展「清潔生產伙伴計劃」	150	廣東省和香港的港資工廠
21. 向建造業議會注資 1 億元，開展培訓措施，以提升半熟練技術工人的技能達至熟練技術工人的水平	100	建造業
22. 繼續支援香港設計中心	80	創意產業，特別是設計行業
23. 其他	41	
	<u>57,271</u>	
施政報告措施的撥款	<u>58,743</u>	

II. 財政預算建議

A. 針對性措施支援受佔領行動影響的行業及重建信心

24. 豁免旅行社牌照費用半年	6	1 800 家旅行社
25. 豁免酒店及旅館牌照費用半年	5	2 000 家酒店及旅館
26. 豁免食肆、小販及受限制食物售賣許可證牌照費用半年	57	26 000 間食肆和商戶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27. 豁免的士、小型巴士、專營和非專營巴士、貨車、拖車和特別用途車輛一年內一次因續領車輛牌照所需的車輛檢驗費用	112	運輸行業
[^] 28. 向旅遊發展局撥款加強推廣活動	80	旅遊及相關界別
[^] 29. 撥款新聞處加強在本地及海外推廣香港	26	本地及國際社會
	<hr/> 286 <hr/>	

B. 支援中小企

30. 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的「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至2016年2月29日	-	香港的中小企業
31. 向「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額外注資15億元	1,500	香港的中小企業
32. 將「中小企業發展支援基金」每個項目的資助上限由200萬元增加至500萬元	-	香港的中小企業

[^] 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所涉及的總金額。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33. 擴大「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基金」的資助範圍	- <hr/> 1,500 <hr/>	香港的中小企業
C. 紓緩措施		
34. 寬減 2014-15 年度 75% 的薪俸稅和個人入息課稅，每宗個案以 20,000 元為上限	15,830	182 萬名納稅人
35. 寬減 2014-15 年度 75% 的利得稅，每宗個案以 20,000 元為上限	1,870	130 000 名納稅人
36. 寬免 2015-16 年度首兩季差餉，以每戶每季 2,500 元為上限 ^(註 1)	7,740	315 萬個須繳付差餉的物業
37. 向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高齡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及傷殘津貼人士發放額外津貼，金額相當於兩個月的標準金額/津貼	5,500	120 萬綜援、高齡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及傷殘津貼受助人
38. 為公屋住戶代繳一個月租金，但不適用於須向房屋委員會繳交額外租金的租戶，以及香港房屋協會乙類出租屋邨內的非長者住戶 ^(註 1)	1,100	750 000 個公屋住戶

註 1 毋須支付差餉及公屋租金的綜援金受助人，將不會因寬免差餉及政府代繳公屋租金而得到金錢上的利益。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39. 把子女免稅額由 70,000 元提高至 100,000 元 (適用於基本子女免稅額和在子女出生的課稅年度享有的一次性額外免稅額)	1,990	367 000 名納稅人
	<hr/>	
	34,030	

D. 其他預算措施^(註2)

多元發展

40. 推廣香港時裝設計師和品牌	500	時裝業
41. 向「創意智優計劃」額外注資 4 億元	400	創意產業
42. 推行「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	300	符合資格的藝術團體
43. 延長「伙伴倡自強」計劃	150	100 家新社會企

擴大優勢

[^] 44. 向中小企業提供知識產權諮詢服務和人才培訓	23	知識產權貿易行業及中小企業
---------------------------------------	----	---------------

註 2 如措施已在施政報告中宣布，這些措施會包括在以上的(5)(I)項下。

* 全年經常性措施每年所涉及的金額。

[^] 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所涉及的總金額。

建議	預計 每年/總金額 (百萬元)	受惠者
45. 研究加入「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	-	金融服務業及從事基建服務的企業
46. 發行通脹掛鈎債券 (不多於 100 億元)	-	
克服限制		
47. 以先導計劃促進保險和資產財富管理的人才培訓	100	金融服務業的將來和現有的從業員
^48. 增加政府部門短期實習職位名額至 3 000 個	21	青年人
可持續發展		
49. 延長使用低硫燃料的遠洋船在港期間 50% 的港口設施和燈標費用的寬減期至 2018 年 3 月底	240	使用低硫燃料的遠洋船
	1,734	
財政預算建議的撥款	37,550	
總額	96,293	

^ 有時限的經常性措施所涉及的總金額。

(6) 中期預測

(億元)	<u>2015-16</u>	<u>2016-17</u>	<u>2017-18</u>	<u>2018-19</u>	<u>2019-20</u>
經營盈餘	383	464	362	558	797
非經營(赤字)	(15)	(293)	(325)	(338)	(285)
已計入政府債券及 票據償還款項的 綜合盈餘	368	171	37	220	497 [#]
財政儲備結餘	8,563	8,734	8,771	8,991	9,488
- 相當於政府開支 的月數	23	22	21	20	22
- 相當於本地生產 總值的百分比	36.8%	35.8%	34.2%	33.4%	33.6%

已計入在 2019-20 年償還 15 億元的政府債券及票據。

— 中期預測採用了多項假設，例如：

- 2016 至 2019 四年期間的經濟趨勢實質增長率為每年 3.5%，本地生產總值平減物價指數趨勢增長為每年 1.5%。
- 2016-17 年度及以後的每年地價收入為本地生產總值的 2.7%。
- 已計入基本工程所需的現金流量及完工後需要的運作開支。

- 2015-16 年度及 2018-19 年度的撥款已包括用來支援推行醫療改革的款項，分別為 100 億元和 200 億元。
- 政府在 2016-17 年度及 2017-18 年度各預留 250 億元，即合共 500 億元，以承擔為有需要長者提供更佳退休保障的相關工作。

附件 - 主要政策組別開支

1. 教育
2. 社會福利
3. 衛生

教育

- 2015-16 年度教育方面的總開支預算為 793 億元，比 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2 億元(或 7%)。
- 2015-16 年度教育的經常開支預算為 714 億元(相當於本地生產總值的 3.1%)，佔政府經常開支的 22%，比 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7%。
- 主要新增及額外資源用於推行以下服務：

經常開支的措施(涉及額外的開支)

- 約 8 億 7,600 萬元予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教資會)資助院校撥款，當中包括用以逐步增加高年級學士學位學額的款項，到 2018/19 學年，每年將有 5 000 名表現優秀的副學位畢業生可升讀資助銜接學位；
- 約 6 億 6,200 萬元資助小學撥款，以應付入學人口上升、繼續推行小班教學及把公營小學的學位教師職位比例由現時的 50% 逐步提升至 2017/18 學年的 65%；
- 約 5 億 1,800 萬元以持續於 2015/16 學年推行「學前教育學券計劃」，並一次性提高學券資助額 2,500 元至 22,510 元；及
- 約 3 億 1,200 萬元予在職家庭及學生資助辦事處(前身為學生資助辦事處)為合資格學生提供適切的資助。

非經常開支及非經營開支

- 注資 10 億元予資歷架構基金以支援資歷架構的持續發展；
- 1 億 500 萬元推出第四個資訊科技教育策略，包括分階段向所有公營學校提供無線網絡服務及其他配套設施；及
- 2 億元推行促進中港姊妹學校交流試辦計劃。

社會福利

- 2015-16 年度社會福利方面的總開支預算為 677 億元，比 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94 億元(或 16%)。
- 2015-16 年度社會福利方面的經常開支預算為 597 億元(相當於本地生產總值的 2.6%)，佔政府經常開支 18.4%，比 2014-15 年度修訂預算增加 9.5%。主要開支包括用於綜合社會保障援助(下稱「綜援」)計劃和公共福利金(下稱「福利金」)計劃的約 400 億元津助，以及用於提供幼兒、康復、安老及家庭服務。
- 主要新增及額外資源如下：

經常開支的措施(涉及全年額外的開支)

- 超過 1 億 3,400 萬元加強託兒服務，包括：
 - 超過 1 億 3,000 萬元
 - (i) 由 2015-16 年度起，視乎需求，分階段在需求殷切的地區內的資助幼兒中心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增加 5 000 個「延長時間服務」名額，以便更多有需要的學前兒童(六歲以下)可留在原有服務單位繼續接受延長時間的照顧，紓緩在職父母的壓力¹；及
 - (ii) 向提供「延長時間服務」及「暫託幼兒服務」的中心及單位提供資源，加強督導及行政支援；以及
 - 約 140 萬元，由 2017-18 年度起，提供 100 個額外資助及長時間全日制託兒服務名額供三歲以下幼兒使用。

以上措施在 2015-16 年度將惠及 3 600 個各類的幼兒服務名額的使用者。

¹ 第一階段於 2015-16 年增加約 1 200 個名額。

- 約 1 億 6,000 萬元改善及加強不同康復服務，以支援有特殊需要的兒童、殘疾人士及精神病康復者的家屬及照顧者，包括：
 - 約 1 億 4,400 萬元增加超過 1 200 個各類型殘疾人士(包括有特殊需要的兒童)的住宿照顧服務及日間訓練和職業康復服務，並向中度弱智人士宿舍和長期護理院增撥資源，加強照顧和支援高齡服務使用者；
 - 約 1,300 萬元增加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人手，為精神病康復者的家屬及照顧者提供更深入的輔導及支援，以紓緩其照顧壓力及鞏固其互助網絡；以及
 - 約 300 萬元增加現有津助家長／親屬資源中心的社工人手，提升家長照顧和訓練有特殊需要的子女的能力，特別是幼齡子女。

以上措施預計惠及超過 1 200 名各類型住宿照顧服務及日間訓練和職業康復服務使用者、1 600 名中度弱智人士宿舍和長期護理院高齡服務使用者、2 000 名精神病康復者的家屬及照顧者、及 800 名資源中心使用者。

- 約 7,100 萬元增加 227 個資助安老宿位及日間護理服務名額；並增加資源以加強現存 6 間合約院舍及一間日間護理單位的服務。
- 預留約 8 億元，視乎安老事務委員會對院舍住宿照顧服務券可行性的研究結果，作為支付在 2015-16 至 2017-18 年度這 3 年內分期推出合共 3 000 張服務券的費用。
- 約 1,500 萬元增加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和綜合服務中心的專業社工人手，及「兒童之家」的照顧名額。

- 2 億 2,000 萬元以將「自力更生綜合就業援助計劃」延續兩年，委託非政府機構為有能力的健全綜援受助人，提供就業援助服務，提升他們的就業能力，協助及鼓勵他們就業，自力更生。

非經常開支

- 增加 2 億元，讓「短期食物援助服務」多延續兩年至 2017 年年底。

衛生

- 2015-16 年度衛生方面的總開支預算為 706 億元，比 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31 億元(或 22.7%)。這是主要由於 2015-16 年度的開支包括用來支援推行醫療改革的 100 億元。
- 2015-16 年度衛生方面的經常開支預算為 545 億元(相當於本地生產總值的 2.3%)，佔政府經常開支的 16.8%，並較 2014-15 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0.8%。
- 新增及額外資源主要用於以下服務：

經常開支的措施

- 向醫院管理局(醫管局)增撥 1 億 5,300 萬元經常撥款，以及由醫管局透過調動其收入儲備和重行調配內部資源，以推行各項措施，應付與日俱增的醫院服務需求及改善臨牀護理質素。該等措施舉例如下：
 - 在屯門醫院、博愛醫院、威爾斯親王醫院、將軍澳醫院、東區尤德夫人那打素醫院及律敦治醫院增設共 250 張病牀，包括額外急症病牀，以提升住院服務量(逾 3 億 2,000 萬元)；
 - 提供額外手術室節數，以舒緩輪候手術的情況(7,700 萬元)；
 - 擴闊治療多發性硬化的專用藥物的臨牀應用，並把具實證安全和療效的新藥物納入藥物名冊，用以治療癌症、慢性丙型肝炎及克隆氏症，每年惠及約 4 000 名病人(4,500 萬元)；
 - 加強內窺鏡服務，進行約 5 300 個額外內窺鏡檢查(逾 3,200 萬元)；

- 2015-16 年度在五個醫院聯網(即九龍中、九龍東、九龍西、新界東及新界西)增加 55 000 個普通科門診偶發性疾病診症名額(2,900 萬元)；
- 於新界東聯網設立全港第四個關節置換中心¹，在 2015-16 年度進行額外 90 個手術，而之後則每年進行額外 250 個手術 (2,200 萬元)；
- 增加精神科醫護人手，並在為嚴重精神病患者而設的個案管理計劃中加入由精神病康復者提供支援的元素 (1,500 萬元)；
- 把仁濟醫院的日間長者復康中心遷移至該院的新健康中心，並把其老人科日間名額由 20 個增至 40 個 (900 萬元)；以及
- 加強社區老人評估小組的服務，額外造訪安老院舍 3 000 次 (700 萬元)。

2015-16 年度向醫管局提供的經常撥款為 490 億元，較五年前 (335 億元)增加接近五成。

- 增撥 2 億 8,600 萬元予衛生署，以加強服務和推行措施，包括：
- 為長者醫療券計劃預留更多撥款，以應付預計增加的合資格長者人數 (由 2014-15 年度的 737 000 人增至 2015-16 年度的 751 000 人)，以及預計參與率的調整(由 2014-15 年度的 75%增至 2015-16 年度的 80%)(1 億 1,100 萬元)；
 - 籌備推行為特定年齡組別而設的大腸癌篩查先導計劃，以及其他的癌症預防及篩查工作的支援措施 (4,600 萬元)；
 - 為於安老院舍及長者日間護理中心推行的「長者牙科外展服務計劃」提供全年撥款 (1,900 萬元)；
 - 為出入境口岸的健康篩檢服務增補撥款 (1,700 萬元)；

¹ 另外三個現有的關節置換中心位於佛教醫院、仁濟醫院和博愛醫院。

- 為藥物費用增補撥款 (1,100 萬元)；
- 開展全港性的教育和宣傳運動，提高市民對精神健康的認知 (1,000 萬元)；
- 為臨牀訊息管理系統和電子健康紀錄互通系統的啟用和登記工作提供支援 (700 萬元)；
- 為傳染病資訊系統提供運作費用(700 萬元)；
- 加強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和中醫藥事務部的人力支援 (600 萬元)；
- 為初生嬰兒進行「先天性代謝缺陷」篩查試驗計劃 (500 萬元)；
- 推廣母乳餵哺 (500 萬元)；以及
- 加強長者健康中心的服務，在灣仔長者健康中心增設一個臨牀小組 (300 萬元)。

非經常開支及非經營開支的措施

- 7 億 6,700 萬元，供醫管局購置設備和支付推行電腦化計劃的費用。